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2023 年 9 月 2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概况概 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概况 2022 年度部 门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0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概况 2022 年度部 门决算情况说明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31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31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32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2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37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38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42
第六部分 附件	54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和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2. 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决策部署，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负责采集企业信息、服务驻区企业、优化投资环境、促进项目发展等经济发展服务工作。

3. 组织公共服务。贯彻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领域政策法规，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

4. 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

5. 强化行政执法。在法定授权范围内相对集中行使辖区内城市管理等领域有关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强制权和行政检查权。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6. 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平安建设、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

7. 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居民等参与社会治理，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务。

8. 指导基层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和业主委员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

9.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0. 完成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以及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1. 职能转变。把街道的工作重心转移到基层党组织建设上来，转移到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上来，转移到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上来。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本级决算和 3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包括：

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本级）
2.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党群服务中心

3.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社区网格管理综合服务中心

4.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综合执法中心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814.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9,950.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55.5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237.12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14.0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14.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23.0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267.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124.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157.2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57.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37.1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6.0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55.5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207.12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207.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1,207.12	总计	62	21,207.1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行； 31 行 = (27 + 28 + 29) 行；

58 行 = (32 + 33 + ... + 57) 行； 62 行 = (58 + 59 + 60) 行。

二、收入决算表

2022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207.12	21,207.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950.24	9,950.2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718.54	9,718.54					
2010301	行政运行	6,130.93	6,130.93					
2010308	信访事务	70.00	70.00					
2010360	事业运行	462.93	462.9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64.68	3,064.68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1.16	11.16					
2010401	行政运行	11.16	11.16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50.88	50.88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50.88	50.88					
20113	商贸事务	7.70	7.7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0	7.70					
20123	民族事务	6.13	6.13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6.13	6.13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5.27	5.27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7	5.27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7.00	37.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7.00	37.00					
20132	组织事务	64.83	64.83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90	25.9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8.93	38.93					
20134	统战事务	12.37	12.37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5	9.25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3.12	3.1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6.36	16.36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36	16.36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2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20.00					
205	教育支出	14.00	14.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4.00	14.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4.00	14.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00	14.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14.00	14.00					
2060702	科普活动	4.00	4.0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10.00	1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00	23.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00	23.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00	2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7.88	3,267.8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18	8.1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18	8.1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43.96	943.96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943.96	943.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66	164.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49	109.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9	3.0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08	62.08					
20807	就业补助	955.82	955.82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304.28	304.28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645.93	645.93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60	5.60					
20808	抚恤	1.80	1.8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80	1.80					
20809	退役安置	1,055.73	1,055.73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高退休人员安置	661.52	661.52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7.14	7.14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87.07	387.07					
20810	社会福利	32.58	32.58					
2081002	老年福利	31.31	31.31					
2081006	养老服务	1.27	1.27					
20811	残疾人事业	37.99	37.99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2.40	2.4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5.09	25.09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0.50	10.50					
20899	临时救助	0.19	0.19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0.19	0.1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1.05	51.05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51.05	51.0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2	15.9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2	15.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24.74	5,124.74					
21004	公共卫生	4,849.12	4,849.1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841.60	4,841.6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7.52	7.5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3.53	83.53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3.53	83.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22	143.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27	69.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31	38.3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5.64	35.64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5.81	25.81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5.81	25.8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3.06	23.0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3.06	23.0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57.26	2,157.2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8.20	108.20					
2120101	行政运行	9.19	9.1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71	68.71					
2120104	城管执法	1.41	1.4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8.89	28.8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82.33	1,182.3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82.33	1,182.3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66.73	866.7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66.73	866.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26	257.2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40	6.4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40	6.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86	250.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3.61	173.61					
2210202	提租补贴	35.19	35.19					
2210203	购房补贴	42.06	42.06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7.12	237.12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37.12	237.12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237.12	237.1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4	6.0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6.04	6.04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0	5.2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范	0.84	0.84					
229	其他支出	155.58	155.5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5.58	155.58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5.58	155.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2 + 3 + 4 + 5 + 6 + 7）栏各行。

三、支出决算表

2022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21,207.12	6,157.46	15,049.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950.24	5,633.75	4,316.4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718.54	5,623.19	4,095.35			
2010301		行政运行	6,130.93	4,838.93	1,292.00			
2010308		信访事务	70.00		7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452.93	452.9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64.68	331.33	2,733.35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1.16	10.56	0.60			
2010401		行政运行	11.16	10.56	0.6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50.88		50.88			
2010505		专项统计事务	50.88		50.88			
20113		商贸事务	7.70	7.7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0	7.70				
20123		民族事务	6.13		6.13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6.13		6.13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5.27		5.27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7		5.27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7.00		37.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7.00		37.00			
20132		组织事务	64.83		64.83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90		25.9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8.93		38.93			
20134		统战事务	12.37		12.37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5		9.25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3.12		3.1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6.36		16.36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36		16.36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2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20.00			
205		教育支出	14.00		14.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4.00		14.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4.00		14.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00		14.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14.00		14.00			
2060702		科普活动	4.00		4.0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10.00		1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00		23.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00		23.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00		2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7.88	120.76	3,147.1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18	8.1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18	8.1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43.96		943.96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943.96		943.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66	112.58	52.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49	109.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9	3.09				
2080599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08		52.08			
20807		就业补助	955.82		955.82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304.29		304.29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645.93		645.93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60		5.60			
20808		抚恤	1.80		1.8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80		1.80			
20809		退役安置	1,055.73		1,055.73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高退休人员安置	661.52		661.52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7.14		7.14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87.07		387.07			
20810		社会福利	32.58		32.58			
2081002		老年福利	31.31		31.31			
2081006		养老服务	1.27		1.27			
20811		残疾人事业	37.99		37.99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2.40		2.4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5.09		25.09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0.50		10.50			
20820		临时救助	0.19		0.19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0.19		0.1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1.05		51.05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51.05		51.0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2		15.9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2		15.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24.74	142.90	4,981.84			
21004		公共卫生	4,849.12		4,849.1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841.60		4,841.6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7.52		7.5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3.53		83.53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3.53		83.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22	142.90	0.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27	69.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31	38.3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5.64	35.32	0.32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5.81		25.81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5.81		25.8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3.06		23.0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3.06		23.0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57.26	9.19	2,148.0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8.20	9.19	99.01			
2120101		行政运行	9.19	9.1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71		68.71			
2120104		城管执法	1.41		1.4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8.89		28.8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82.33		1,182.3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82.33		1,182.3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66.73		866.7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66.73		866.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26	250.86	6.4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40		6.4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40		6.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86	250.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3.61	173.61				
2210202		房租补贴	35.19	35.19				
2210203		购房补贴	42.06	42.06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7.12		237.12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37.12		237.12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237.12		237.1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4		6.0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6.04		6.04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0		6.2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范	0.84		0.84			
229		其他支出	155.58		155.5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5.58		155.58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5.58		155.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 + 3 + 4 + 5 + 6）栏各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814.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950.24	9,950.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55.5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237.12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4.00	14.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14.00	14.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3.00	23.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67.88	3,267.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124.74	5,124.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157.26	2,157.2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7.26	257.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37.12			237.1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6.04	6.0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55.58		155.5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207.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207.12	20,814.42	155.58	237.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207.12	总计	64	21,207.12	20,814.42	155.58	237.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 + 2 + 3）行；28 行 = （29 + 30 + 31）行；32 行 = （27 + 28）行；

59 行 = （33 + 34 + ... + 58）行；64 行 = （59 + 60）行。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0,814.42	6,157.46	14,656.96
2010301			行政运行	6,130.93	4,838.93	1,292.00
2010308			信访事务	70.00		7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452.93	452.9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64.68	331.33	2,733.35
2010401			行政运行	11.16	10.56	0.6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50.88		50.88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0		7.7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6.13		6.13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7		5.27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7.00		37.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90		25.9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8.93		38.93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5		9.25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3.12		3.12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36		16.36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2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4.00		14.00
2060702			科普活动	4.00		4.0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10.00		1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00		23.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18	8.18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943.96		943.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49	109.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9	3.0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08		52.08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304.29		304.29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645.93		645.93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60		5.6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80		1.8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661.52		661.52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7.14		7.14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87.07		387.07
2081002			老年福利	31.31		31.31
2081006			养老服务	1.27		1.27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2.40		2.4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5.09		25.09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0.50		10.5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0.19		0.19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51.05		51.0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2		15.9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841.60		4,841.6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7.52		7.5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3.53		83.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27	69.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31	38.3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5.64	35.32	0.3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5.81		25.81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3.06		23.06
2120101			行政运行	9.19	9.1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71		68.71
2120104			城管执法	1.41		1.4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8.89		28.8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82.33		1,182.3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66.73		866.73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40		6.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3.61	173.61	
2210202			提租补贴	35.19	35.19	
2210203			购房补贴	42.06	42.06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0		5.2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0.84		0.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 + 3) 栏各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14.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9.2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86.23	30201	办公费	0.4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67.59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456.87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81.48	30205	水费	4.0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9.49	30206	电费	39.8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9	30207	邮电费	9.3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6.99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5.2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32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3.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46.49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3.83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21.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4.6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937.47			
30307	医疗费补助	35.32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7.82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8.37			
30309	奖励金	2.56	30229	福利费	29.9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1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2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3			
人员经费合计		4,908.22	公用经费合计					1,249.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155.58	155.58		155.58	
229		其他支出		155.58	155.58		155.5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5.58	155.58		155.58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5.58	155.58		155.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1 + 2 - 3）栏各行；3 栏各行 =（4 + 5）栏各行。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237.12		237.1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7.12		237.12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37.12		237.12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237.12		237.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2+3）栏各行。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19		11.19		11.19		11.19		11.19		11.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2+3+6）栏；3 栏 =（4+5）栏；7 栏 =（8+9+12）栏；9 栏 =（10+11）栏。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1207.1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209.86 万元，增长 17.83%，主要原因是增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其他支出。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1207.1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3209.86 万元，增长 17.83%。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207.1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本年度无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1207.1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3209.86 万元，增长 17.83%。其中：基本支出 6157.46 万元，占本年支出 29.03%；项目支出 15049.66 万元，占本年支出 70.97%；本年度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1207.1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209.86 万元，增长 17.83%。主要原因是增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其他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814.42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2971.81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5.58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95.74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其他支出中的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项目经费、养老机构建设、运营补贴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7.12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142.31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814.4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15 %。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971.81 万元，增长 16.65%。主要原因是增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814.4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950.24 万元，占 47.80%。主要是用于办事处相关事务工作，党建、统战工作、劳动保障、安全生产、服务企业、统计工作等。

2. 教育支出（类）14 万元，占 0.07%。主要是用于开展科教文化工作。

3. 科学技术支出（类）14 万元，占 0.07%。主要是用于开展科普工作。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3 万元，占 0.11%。主要是用于开展文体及科普活动。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267.88 万元，占 15.70%。主要是用于社区管理工作、社区党建工作、社区网格、社区法务工作室等。

6. 卫生健康支出（类）5124.74 万元，占 24.62%。主要是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疫情防控工作。

7. 城乡社区支出（类）2157.26 万元，占 10.36%。主要是用于道路维修，环境卫生宣传，道路清扫保洁，垃圾分类，城镇垃圾处理，门前三包，大城管工作等。

8. 住房保障支出（类）257.26 万元，占 1.24%。主要是用于住房改革支出。

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4 万元，占 0.03%。主要是用于安全生产保障及灾害信息员通讯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767.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814.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3.3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213.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30.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7%。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7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52.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2.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40%，支出决算数

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在职人员奖励性津补贴的发放。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50.21万元，支出决算为3064.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6.9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财源建设资金拨款。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0.56万元，支出决算为11.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6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洪山区优化营商环境先进个人经费拨款。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0.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劳动力调查专项工作经费、“四上”企业工作经费、市区两级配套统计工作经费、住户调查大样本转换工作专项经费拨款。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7.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专项经

费拨款。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少数民族群众牛肉价格补贴拨款。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十佳志愿服务社区”项目工作经费、妇女小组建设经费、基层共青团工作经费、青少年暑假社区托管工作经费拨款。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7.00万元，支出决算为37.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5.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2022年社区基层党组织活动经费拨款。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

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8.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2021年社区基层党组织活动经费拨款。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9.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少数民族群众牛肉价格补贴、社区兼职统战委员工作补贴拨款。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其他统战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社区兼职统战委员工作补贴拨款。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6.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安保队员协管员工作经费拨款。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17.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4.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2022年成人教育与社区教育市级补助资金、综治经费拨款。

18.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普活动（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2021-2022年科普助推行动计划资金拨款。

19.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基层科普能力建设转移支付资金拨款。

2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项）。年初预算为23.00万元，支出决算为23.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70万元，支出决算为8.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2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

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三支一扶拨款。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188.62万元，支出决算为943.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00.4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国际化社区创建、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社区办公经费拨款。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5.2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街道实际情况，未使用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5.46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街道实际情况，未使用离退休人员公用。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9.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2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不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多于新进人员的缴纳金额，

使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追加职业年金做实经费拨款。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2.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代管退休人员经费拨款。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04.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公益性岗位社保补贴拨款。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45.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公益性岗位补贴拨款。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

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充分就业社区表彰经费拨款。

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节日慰问经费拨款。

3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61.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无军籍职工养老金及遗属抚恤金拨款。

3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7.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无军籍职工活动经费拨款。

3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87.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志愿兵公益岗、公

共服务岗经费拨款。

3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1.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三助一护经费拨款。

3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养老机构建设、运营补贴拨款。

3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家庭病床服务、康复训练项目拨款。

3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5.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残疾人就业援助岗经费、灵活就业残疾人社保补贴拨款。

3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残疾人及子女学费补助、残疾人文体活动经费、残疾人节日慰问经费拨款。

4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临时救济拨款。

4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1.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纳凉取暖经费、支农返汉生活补助拨款。

4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00万元，支出决算为15.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1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40%救济人员补助拨款。

4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841.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突发公共

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疫情防控经费拨款。

4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7.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专项经费拨款。

45.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83.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卫生计生专项经费、区级计生事业费拨款。

4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9.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6%。

4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6.00万元，支出决算为38.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2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不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多于新进人员的缴纳金额，使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4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5.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

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医疗费报销拨款。

49.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5.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拨款。

5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0.46万元，支出决算为23.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7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健康中国行动经费拨款。

5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9.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城管局执法车辆调整经费拨款。

5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8.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优秀自管小区评选专项经费、自建房安全专项经费拨款。

5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2021年城管专项经费-查违补助拨款。

5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8.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垃圾分类专项工作、燃管办伙食经费拨款。

5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301.77万元，支出决算为1182.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91.8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城镇垃圾处理费、垃圾分类经费拨款。

56.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299.10万元，支出决算为866.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7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年中按规定压减一般性支出，支出相应减少；二是将道路服务外包经费、门前三包员经费调整为财政预拨经费。

57.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

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6.40万元，支出决算为6.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5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16.00万元，支出决算为173.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3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不再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多于新进人员的缴纳金额，使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5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35.89万元，支出决算为35.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05%。

6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43.13万元，支出决算为42.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52%。

6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安全生产保障经费、社区(村)协管员补助拨款。

6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灾害信息员通讯补

贴拨款。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157.4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908.2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249.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55.58 万元，本年支出 155.5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其他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155.58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等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237.12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237.12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等方面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1.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11.19 万元，增长 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2022 年由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调入 2 辆执法执行车，增加车辆维修费、燃油、保险费。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2022 年没有因公出国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1.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 11.19 万元，增长 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2022 年由

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调入 2 辆执法执勤用车，增加车辆维修费、燃油及保险费。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1.19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维修费、燃油、保险费。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2022 年未进行公务接待。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49.2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0.3 万元，降低 7.4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用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351.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34.9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40.9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876.01 万元。授予中小企

业合同金额 3993.4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1.7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815.3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70.5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7.7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3.24%，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9.0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94 个，资金 14656.9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街道在明确评价目的、评价对象、范围及项目内容的基础上，根据绩效评价规范的要求和本次评价的实际情况，拟订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组成本项目评价工作

组。按照绩效评价规范要求，绩效评价工作组在搜集准备了有关资料，对资料进行核实、验证。通过实地调研、查阅账本凭证、集中座谈、随机抽样等方式，对被评价项目的相关资料信息进行收集、整理、分析，以评价该项目在整体决策、整体管理上是否依法依规，在绩效方面是否高效可持续。经过对收集到的资料、调查问卷统计结果进行比对和交叉验证后，确定用于继续分析和评价的证据，采用变化分析，通过比较指标的实际情况与预期数据对应程度，最终确认评价结果。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整体绩效总体执行率为 99.85%，整体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和《部门整体部门自评表》见附件。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大城管专项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44.48 万元，执行数为 639.48 万元，完成预算 99.22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在辖区内广泛开展全面的市容市貌环境整治，全力推进综合环境提升。二是协调和落实河湖长制工作的重要政策和重大项目，开展“清洁家园”和河湖保护宣传活动，督促社区湖长落实制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重点路段违规占道难解决；二是老旧社区常态化管理不

够；三是路面管理工作还不够精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大巡查监管工作力度，及时发现天上的乱牵乱挂、墙上的乱粘乱贴、地上的乱堆乱放等日常问题，二是通过数字化平台加强与群众的沟通，设身处地、想方设法解决群众困难，合理合法、有理有据回复群众疑问，参与构建沟通快捷、责任到位、处置及时、运转高效的城市管理；三是以路长制推行为契机，加强对辖区内道路的精细化管理，配合各职能部门对户外招牌的管理，做到整齐规范，美观有序。

道路清扫保洁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0.02 万元，执行数为 330.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组织开展背街小巷环境卫生清扫保洁，搞好背街小巷公共设施建设、维护和管理；二是清扫保洁工作市场化，提高环卫类问题群众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外包管理工作还不够精细，需要加强对道路清扫管理考评；二是长效管理机制仍需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做好日常清扫保洁监管工作，严格加强日常管理，根据市、区第三方考核和环卫所检查情况进行考核、处罚；二是加大日常对老旧小区和背街小巷的巡查，及时制止辖区居民随意丢弃垃圾的行为，更好维护道路清洁成果。

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20 万元，执行数为 5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高标准、严要求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评迎检工作；二是传承优良传统，开展各项活动；三是积极开展道德模范等先进典型学习宣传活动。发现的问题及原

因：一是社区绿化、卫生环境及文化设施等方面有待进一步改进；二是居民参与积极性不高，热情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积极探索创新社区文化建管管理机制，加强社区文化工作队伍建设；二是加强督导，强化社区管理、社区建设、社区服务等职能。

洪山派出所过渡用房建设、装修改造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92 万元，执行数为 129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保障了派出所及人民群众日常工作正常运行；二是社会环境有序提升，辖区环境持续改善，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房屋征收计划量大、时间紧；二是历史遗留问题为征收中比较突出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大力度做好宣传工作；二是加大征收工作人员及经费的投入，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城镇垃圾处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96.73 万元，执行数为 796.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坚持市容环境巡查、督导工作，持续推进环境整治，处理城市垃圾；二是监督协调辖区路段及社区做好环境卫生，提升城市综合环境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老旧社区常态化管理不够；二是路面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大巡查监管工作力度，及时发现垃圾漫溢、乱堆乱放，路面的垃圾随意乱丢等日常问题。

无军籍职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94.47 万元，执行数为 694.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保持无军籍职工队伍基本稳定，提高了无军籍职工保障力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辖区范围大、无军籍职工多、很多方面做的还不够细致、服务的力度还不够，各方面的工作还有待继续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学习新政策，领会新意图，随时把握新动态，并保障相关精神落到实处。

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50.22 万元，执行数为 950.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公益服务人员经济水平有所提升，对稳定就业、维护社会和谐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在调动各社区公益性岗位工作积极性上办法措施不多，公益性岗位工作亮点、创新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整合街道综治中心办公场地和工作职能，健全优化公益性岗位工作机制；二是定期调度各公益性岗位工作，推动公益性岗位交流。

疫情防控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41.6 万元，执行数为 484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及时健全疫情防控组织领导力量，进一步科学规范疫情防控流程，进一步全面精准疫情防控排查，增强居民防疫意识，贯彻精准防控策略，防止疫情扩散；二是稳定社区经济秩序，促进街道经济正常开展，圆满完成疫情防控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需要加强对社区的宣讲与培训，提升居民防疫意识与街道工作配合度；二是长效

管理机制仍需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广泛宣传现行新冠肺炎防控政策、新冠病毒疫苗接种、个人健康防护教育、政策咨询等服务；二是继续强化涉疫物资保障机制，充分备足疫情防控常态化防护物资和药品，建立疫情防控长效机制，常备安保、车辆应急力量。

《项目自评结果》和《项目自评表》见附件。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从绩效评价结果来看，主要经济指标运行良好，重点项目建设推进有力，各部门充分发挥了各自的职能。各项工作责任到人、逐级审批、层层分管、环环相扣、各部门联动的管理机制，全力推进项目。财政预算资金使用规范，符合拟定预算、立项的规定。

绩效评价作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增强资金绩效理念、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资金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成为以后年度建设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

通过加强绩效目标管理，优化项目设置，合并工作经费性项目，减少重复指标，提炼项目关键信息，加大绩效信息在预算分配中的应用，达到预期效果。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无该类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进一步巩固党执政的阶级基础、群众基础，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提供坚实的保障。全街在街党工委、办事处的领导下，团结一心，认真贯彻执行市、区绩效工作精神，深化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专项考评目标工作，实现辖区经济的平稳增长，社会稳定持续向好，努力争创发展新业绩的良好局面。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一）市场主体培育

1-11月，我街新增登记注册的企业数为3222户，个体4399户，共计完成新增市场主体7621户，占全年目标数的119.47%，我街市场主体净增3551户，占全年目标数的94.16%。

小进规小进限工作方面，截止12月15日，已向区统计局递交9家服务业企业、7家商贸业企业、2家工业企业、4家建筑业企业入库资料，递交给统计局待各级审核。

加强与高企培育公司的联系沟通，针对今年科经局下达的高企目标，加强高企认定工作的宣传，每月实地走访调研科技型企业15家左右，为完成今年的高企目标打好基础，将85家企业纳入到珞南街道2022年高企培育库名单中，将356家企业纳入到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库名单中，申报高企数量高达170家，申报企业行业覆盖了电子信息、新能源与

节能、资源与环境、生物医药、航空航天、新材料以及先进制造与自动化等各个领域。具备高新技术企业特征的科技型企业也不断涌现。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 175 家，完成挑战目标。

（二）优化营商环境和促进产业发展

持续推进转供电改革。采用网格化管理、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工作模式，对辖区物业公司和商业综合体等进行排查，已对辖区内 23 座商业楼宇和 4 家集贸市场转供电收费情况进行了“回头看”检查，暂未发现存在超标准收费的情况。同时街道联系走访辖区内 77 家转供电主体，要求下载“网上国网”软件，按照软件内每月工商业用电标准进行电费收取，并在转供电主体和社区的公示处张贴区营商办《关于工商业转供电用电政策有关问题的通告》，切实为市场主体减轻电费压力，降低运营成本。

精准落实惠企政策。珞南街道全力推进今年第二批纾困贷款贴息宣传工作。一方面在线上企业群发送申报流程文件，在朋友圈转发链接，另一方面在线下发放手册和张贴贷款贴息海报，向辖区企业宣传惠企政策，确保企业应报尽报。

深入开展企业帮扶。强化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收集解决企业经营问题，1-12 月共走访辖区企业 805 家，发放惠企政策汇编 300 余本，收集企业诉求 682 条，累计已解决企业堵点、难点、痛点问题 559 条。对于未解决问题，下步将专门讨论有效的解决方案，后期不断推进，跟踪问效。

（三）城市建设管理

征地征收保障（重点工程征收房屋 1.11 万平方米，旧城征收 9.07 万平方米，区级城建重点项目征地 58.37 亩、

征收 15727 平方米)；城市综合管理(中心城区街道前 20 名、力争前 15 名)；老旧小区改造(新开工 43 个、完工 60 个)；充电桩建设(新增充电桩 320 个、集中式充电站 1 个)；新增停车泊位 1000 个

(四) 民生改善

疫情防控流程进一步科学规范，提升普惠性托育服务；养老服务提档升级(新增家庭养老床位 30 张)；就业综合指数 85 分以上；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增长 15%，力争 20%；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粮食安全；老旧小区二次供水改造 6 个；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公共文化建设。

(五) 生态环保

空气质量改善；水环境质量改善；落实河湖长制。珞南街道辖区内的南湖岸线约 4.5 公里，为丽岛花园至梦里水乡和万科翡翠云台至南湖半岛段，沿岸涉及丽岛社区、尤李社区、珞桂社区和方桂园社区。为切实加强南湖长效管理、防治水污染、改善水环境，构建了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保护有力的河湖管理保护机制，有利促进了河湖长制工作的全面落实。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优化营商环境	精准落实惠企政策，深入开展企业帮扶，促进产业发展。	完成
2	城市建设管理	征地征收保障，提升城市综合管理，老旧小区改造。	完成
3	民生改善及生态环保	基本民生保障，提升城市生态功能。	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 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 反映各级统计机关在日常业务之外开展专项统计工作的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反映用于民族事务管理方面的专项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其他统战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

统战部门的事务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18.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普活动（项）：反映用于开展科普活动的支出。

19.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科学技术普及方面的支出。

2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

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

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等支出。

3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人员安置（项）：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人员安置支出。

3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干部管理机构（项）：反映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编制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经费等支出。

3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3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

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 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 支出。

3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 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 支出。

3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康复方面的支出。

3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就业方面的支出。

3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4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4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 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

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4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4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4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45.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4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4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 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4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 支出。

49.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5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5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5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 等方面的支出。

5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5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

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56.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区改造相关项目的公益性资本支出。

57.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5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5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6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6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 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6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反映组织、指导、协调各类风险灾害

防范治理方面的支出。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按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及洪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绩效发[2023]1 号）等文件，根据绩效评价规范的要求和本次评价的实际情况，本项目评价工作组对 2022 年度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列入部门预算安排的区级部门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按照《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2 年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评价指标体系及分项分值，根据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实际完成情况考评结果，绩效自评分数 92 分，根据综合得分参照《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确定项目考评的结果类型、结果级别，项目执行结果类型为“A+”，级别为“优”。

各年度目标自评得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目标值	得分
1	预算执行情况	20	20
2	目标一：（1）优化营商环境，加强财源建设；（2）城市建设管理；（3）健康武汉建设；（4）基本民生保障；（5）提升城市生态功能；（6）特色创新目标。	30	29.0
3	目标二：（1）法治建设有效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得到市、区领导肯定；（2）维护稳定，防范处理邪教工作实绩被相关部门推介，国家安全工作方法创新得到肯定，扫黑除恶受到上级表彰；（3）信访创“三无”乡镇成效明显，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文明创建工作有声有色。	30	24.0
4	目标三：（1）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加强领导班子政治建设等；（2）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加强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3）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深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创新、贯彻落实“人才强市”战略、巩固和发展爱国统一战线；（4）巩固深化作风建设成果、创新群众投诉办理机制；（5）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20	19.0
	合 计	100	92.0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0767.75 万元，年中预算调整 10,470.79 万元，调整后预算 21238.54 万元。2022 年实际预算支出决算数 21,207.12 万元，指标计划结余数 31.4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85%。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按照《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2 年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任务共设定 3 个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年度目标一：（1）优化营商环境，加强财源建设；（2）城市建设管理；（3）健康武汉建设；（4）基本民生保障；（5）提升城市生态功能；（6）特色创新目标。

完成情况：

（1）2022 年度街道重点经济指标完成如下：①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35 亿元，新开工产业项目 2 个（5 亿元以上项目 1 个），策划项目 3 个。②规上工业产值 12.7 亿元，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20%。工业投资总量完成 800 万元，增速 55%；1-11 月，规上工业产值完成 12.12 亿元，占全年必达目标（12.7 亿元）的 95.43%，同比增幅 61.48%；全年预计完成 13 亿元，完成总目标 102.36%。1-10 月，规上工业增加值为 2.44 亿元，同期比增长 54.6%。预计全年规上工业增加值 2.5 亿元。1-11 月，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1109 万元，占全年必达目标的 138.63%。已完成全年目标任务。③社会消费品

零售总额（限上）总量 52.6 亿元，增速 17%；批发业销售额 66.1 亿元，增速 20%；零售业销售额 47.3 亿元，增速 17%；住宿业营业额 0.6 亿元，增速 28%；餐饮业营业额 1.2 亿元，增速 30%。④招商引资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幅为 22.7%。1-11 月我街实际到位资金 62.6 亿元，完成必达目标的 78.3%。预计全年实际到位资金 62.6 亿元，完成拼搏目标的 78.3%。我街招商引资产业项目到资 11.3 亿元，完成必达目标的 75.33%。

优化营商环境和促进产业发展：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服务业发展（跟踪服务规上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 46 家）；协助完成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速目标（15%，力争 20%）；商品房销售（19.8 万平方米，力争 21.13 万平方米）；协助做好金融服务工作；楼宇经济（新增亿元楼宇 1 栋、纳税 5000 万楼宇 2 栋）；推进大学之城建设，培育集聚人才。

城市建设管理：征地征收保障（重点工程征收房屋 1.11 万平方米，旧城征收 9.07 万平方米，区级城建重点项目征地 58.37 亩、征收 15727 平方米）；城市综合管理（中心城区街道前 20 名、力争前 15 名）；老旧小区改造（新开工 43 个、完工 60 个）；充电桩建设（新增充电桩 320 个、集中式充电站 1 个）；新增停车泊位 1000 个

民生改善：疫情防控流程进一步科学规范，提升普惠性托育服务；养老服务提档升级（新增家庭养老床位 30 张）；就业综合指数 85 分以上；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增长 15%，力争 20%；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粮食安全；老旧小区二次

供水改造 6 个；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公共文化建设。

生态环保：空气质量改善；水环境质量改善；落实河湖长制。一季度我街河湖长制在全区排名第四，二季度排名第五，三季度排名第三。

特色目标方面：加快建设环大学创新经济带，推进中建三局雄楚总部基地（中建福地星城二期）、理工大科技孵化楼二期、大学之城创业创新中心、华中师范大学博雅科技大厦等重点项目。推进中央创智区大学之城建设：创业创新中心（珞珈国际），华中师范大学大学生创业中心、华中师范大学博雅大厦、武汉理工大学孵化楼二期和中建三局雄楚总部基地建设。

年度目标二：（1）法治建设有效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得到市、区领导肯定；（2）维护稳定，防范处理邪教工作实绩被相关部门推介，国家安全工作方法创新得到肯定，扫黑除恶受到上级表彰；（3）信访创“三无”乡镇成效明显，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文明创建工作有声有色。

完成情况：

法治建设方面：推进全面依法治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普法依法治理；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开展“诚实守信经营，优化消费环境”，引导居民积极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平安建设方面，严格落实平安建设领导责任制、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常态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深入开展禁毒工作等；

维护稳定方面，对敌对势力渗透破坏活动、民族宗教涉稳问题、网络涉稳舆情、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社会面群体性事件等，严格落实“包保”措施，敏感时期全力维护稳定。

推进交办重点案件结案化解，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按期办结率、满意率、一次性化解率，重复信访事项化解率，重信重访率等均申报化解。

文明创建方面，高标准、严要求，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评迎检；开展道德模范等先进典型学习宣传活动；紧贴居民需求，抓好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建设；积极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以及文明实践系列活动、“高校与社区委文明办区结对共建志愿服务基地”项目等。

年度目标三：（1）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加强领导班子政治建设等；（2）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加强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3）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深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创新、贯彻落实“人才强市”战略、巩固和发展爱国统一战线）；（4）巩固深化作风建设成果、创新群众投诉办理机制；（5）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完成情况：

政治建设方面，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发挥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作用、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的领导、党管武装，扎实开展“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

同缔造”实践活动等。

思想建设方面，加强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全面提高学习效果；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基层思想政治工作，优化党员教育管理等。

组织建设方面，锻造堪当现代化建设重任的干部队伍、全面提升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

作风建设方面，加大警示教育力度，毫不松懈纠“四风”；以更大力度助力优化营商环境、群众投诉办理等，

纪律建设方面，强化“四种形态”的综合运用，维护纪律严肃性；强化党内监督，严肃查处违法违纪行为，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进一步完善完善绩效指标体系设置。如：对质量指标值、效益指标值设定为百分比，不易反映工作的开展情况。指标分数设置仍需要进一步细化、科学。预算项目设置过细，应合并性质相近的预算项目设置绩效目标，达到绩效评价的目的。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可提炼共性指标，减少重复评价。

2. 存在个别难点问题需重点解决。如：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桂子山庄电改项目，与华中师范大学基建处、广埠屯社区、桂子山庄电改施工单位等有关部门负责人开展专题调研，现场督办桂子山庄电改相关难点问题，研讨科学合理的设计规划方案，为推动困难问题的解决推动贡献力量，为

困难群众办实事、解难事。如：加强背街小巷（工大路）管理力度。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优化项目设置，合并工作经费性项目，减少重复指标，提炼项目关键信息，加大绩效信息在预算分配中的应用。

（2）推广“管家式”服务助推楼宇经济，繁荣壮大市场主体。

（3）进一步完善应急服务站运行机制，提升安全应急能力，大力培育辖区街道基层应急救援队伍，进一步提升应急服务站开展安全宣传、巡查、排查、应急处置能力，在安全应急管理工作中做到早发现、早处置，早报告，作用发挥明显。

（4）升级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按照“一站式”服务要求，通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改造升级，深度优化综合窗口设置，结合全区政务服务事项关联度，优化窗口布局 and 综合窗口受理模式，推动高频事项综窗办、联办事项专区办、跨域事项专窗办、大学生服务专窗、优化营商环境专窗、特殊事项绿窗办、“鄂汇办”自助专区，逐步实现无差别窗口业务办理。着力打造符合洪山区大学之城特色的一流街道便民服务中心。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街道工作具有常年性、延续性，关系到社会民生，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

优先保障部门预算。

2022 年度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总分：92.0

单位名称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基本支出总额		6,157.46		项目支出总额	15,049.66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21,238.54	21,207.12	99.85%	20.0	
年度目标1（30分）：（1）优化营商环境，加强财源建设；（2）城市建设管理；（3）健康武汉建设；（4）基本民生保障；（5）提升城市生态功能；（6）特色创新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商引资增长率	≥2%	≥22.7%	2
			企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高新技术企业增长率当年攀升	≥8%	≥8%	2
		质量指标	重点重大项目投资额当年达标率	100%	100%	2
			重点项目当年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常态化疫情防控合格率	100%	100%	2
			精准扶贫任务完成率	100%	100%	2
		时效指标	重点重大项目当年完成率	≥60%	100%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规上工业增加值当年增速	≥1%	≥20%	2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2%	≥17%	2
			公共预算总收入当年增幅	≥8%	≥17.8%	2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街道城市管理排名当年晋升级别	≥1级	≥1级	2
			当年就业综合指数	≥85分	≥85分	2
		生态效益指标	当年生态保护红线区生态环境质量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2
			当年水环境质量改善程度	进一步改善	进一步改善	1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当年经济工作的认可度	≥80%	≥80%	2
年度目标2（30分）：（1）法治建设有效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得到市、区领导肯定；（2）维护稳定，防范处理邪教工作实绩被相关部门推介，国家安全工作方法创新得到肯定，扫黑除恶受到上级表彰；（3）信访创“三无”乡镇成效明显，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文明创建工作有声有色。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药品、质量安全事故下降率	≥60%	≥60%	5
			质量指标	网格化建设“民呼我应”响应率	100%	100%
		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		≥90%	≥90%	3
		时效指标	教育转化攻坚战累计完成进度	全区排名靠前	全区排名靠前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安全感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4
		满意度指标	公正执法满意度	≥80%	≥80%	4

年度目标3（20分）：（1）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加强领导班子政治建设等；（2）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加强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3）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深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创新、贯彻落实“人才强市”战略、巩固和发展爱国统一战线；（4）巩固深化作风建设成果、创新群众投诉办理机制；（5）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腐败案件涉黑涉恶问题查处率	100%	100%	3
		质量指标	重大风险防范化解率	100%	100%	3
		时效指标	重点案件及时办结率	100%	100%	3
			网上投诉（市长专线、城市留言板）解决及时率	≥95%	≥95%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风带动民风好转，社会充满正能量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2
		生态效益指标	影响党员干部价值取向和为政行为的政治生态	有所改观	有所改观	2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从严治党的认可度	≥80%	≥80%	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街道工作具有常年性、延续性，关系到社会民生，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部门预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X，得分=权重 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 X，得分=权重 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 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 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约束性指标以负数计分。

二、2022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度大城管专项补助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得分

按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及洪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绩效发[2023]1 号）等文件，根据绩效评价规范的要求和本次评价的实际情况，本项目评价工作组对 2022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列入部门预算安排的“大城管专项补助经费”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按照《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大城管专项补助经费绩效目标申报表》评价指标体系及分项分值，根据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实际完成情况考评结果，绩效自评分数 93.8 分，根据综合得分参照《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确定项目考评的结果类型、结果级别，项目执行结果类型为“A+”，级别为“优”。

各项目目标自评得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目标值	得分
1	预算执行情况	20	19.8
2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20
3	产出指标	30	30
4	效益指标	30	24
	合 计	100	93.8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2 年“大城管专项补助经费”项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13.70 万元，年中预算压减 171.58 万，年底调增 202.36 万，调整后预算 644.48 万元。

2022 年“大城管专项补助经费”项目支出决算数 639.48 万元，指标计划结余数 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22%。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 年珞南街道城市综合管理工作在区城管委的正确指导下，在街道党工委大力支持下，按照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的总体部署，持续推进环境整治，提升城市综合环境水平，全力保障大城管工作有序、长效运行，切实提高我街大城管排名。

完成情况：2022 年我街大城管排名单月排名如下：1 月全市排名第 69，2 月全市排名第 57，3 月全市排名第 41，4 月全市排名第 27，5 月全市排名第 22，6 月全市排名第 19，7 月全区排名第 6，8 月全区排名第 1，9 月全区排名第 3，

10、11、12 月全区排名第 1。

按照《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大城管专项补助经费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为：违建设施拆除、道路维修经费、环境整治经费、河湖长制工作等。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重点路段违规占道难解决。广埠屯地铁站门口和电脑城附近有大量电动车和共享单车随意停放，压占了盲道，导致占用了商圈周边公共道路，严重影响城市形象。

2. 老旧社区常态化管理不够。老旧小区基础设施差，日常巡查力度管理不够，导致居民随意丢弃破家具及固体废弃物，小区内居民杂物占用了楼道和消防通道，破坏了小区秩序和环境卫生，这部分往往是第三方督导问题的重点。

3. 路面管理工作还不够精细。石牌岭路、洪达巷、广八路等路段违法占道、出店经营和垃圾容器问题时有发生。

4. 日常巡查力度还不够，南湖岸线时常存在园林等单位处理完后随意乱丢，周围居民随意乱丢暴露垃圾。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进一步加大巡查监管工作力度，及时发现天上的乱牵乱挂、墙上的乱粘乱贴、地上的乱堆乱放等日常问题，

发现一处，处理一处。加大对石牌岭路、洪达巷、广八路等重点路段和重要点位的蹲守，集中精力战胜城市顽疾，打造精致市容。

（2）及时总结大城管考核中的经验教训，广泛征求城管前辈和热心市民的意见建议，认真研究制定方案，挂账销号，认真处理每一个积案难案，减少问题总数量。

（3）通过数字化平台加强与群众的沟通，设身处地、想方设法解决群众困难，合理合法、有理有据回复群众疑问，参与构建沟通快捷、责任到位、处置及时、运转高效的城市管理。

（4）以路长制推行为契机，加强对辖区内道路的精细化管理，配合各职能部门对户外招牌的管理，做到整齐规范，美观有序。

（5）执法中心督察队加大路段管理考核力度，每周例会通报各路段的问题数，用数据来分析大城管工作，对管理好的路段进行表扬，对管理差的路段进行批评，并纳入协管员绩效考核，各路段管理人员实行定期轮岗，尽量做到对路段考核人员公正公平。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2022 年度“大城管专项补助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 93.8

项目名称		大城管专项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44.48	639.48	99.22%	19.8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覆盖社区数量/覆盖率		≥26个 /100%	≥26个 /100%	3
			违建设施拆除率		95%	95%	3
		质量指标	道路维修项目目验收达标率		100%	100%	3
			环境整治项目验收达标率		100%	100%	3
			河湖长制工作完成率		100%	100%	3
			环境整治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100%	3
		时效指标	道路维修及时率		100%	100%	4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4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99%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设施完好、道路畅通、建筑规范		达标	达标	5
		生态效益指标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大城管综合考核排名		≥20名	≥20名	5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5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85%	≥85%	4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613.7万，年中压减171.58万，财源建设经费补充资金195.95万，上级专项“拆除和查处违法建设工作”拨款5万、“2021年城管专项经费-查违补助”拨款1.41万。当年已支付639.48万，年底根据街道实际情况申请结转“拆除和查处违法建设工作”次年使用5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道路清扫保洁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得分

按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及洪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绩效发[2023]1 号）等文件，根据绩效评价规范的要求和本次评价的实际情况，本项目评价工作组对 2022 年度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列入部门预算安排的“道路清扫保洁经费”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按照《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2 年道路清扫保洁经费绩效目标申报表》评价指标体系及分项分值，根据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实际完成情况考评结果，绩效自评分数 95 分，根据综合得分参照《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确定项目考评的结果类型、结果级别，项目执行结果类型为“A+”，级别为“优”。

各项目目标自评得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目标值	得分
1	预算执行情况	20	20.0
2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20.0
3	产出指标	40	38.0
4	效益指标	20	17.0
	合 计	100	95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2 年“道路清扫保洁经费”项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1.77 万元，年中压减 136.6 万，年底调增 164.85 万。2022 年“道路清扫保洁经费”项目支出决算数 330.0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 年度，街道环卫所认真贯彻执行领导交办的任务，落实市、区下达的各类文件精神，坚持市容环境巡查、督导工作，大力开展市容环境专项整治，监督协调辖区路段及社区做好环境卫生，并帮助社区解决环境卫生问题，圆满完成上级检查时的环境保障工作。

2021 年底，街道环卫所对清扫保洁项目重新进行了招标。街道环卫所做好日常清扫保洁监管工作，继续推进“精致环卫”工作，实施清扫保洁、道路清洗的精细化作业，严格加强日常管理，根据市、区第三方考核和环卫所检查情况进行考核、处罚。经考核，道路清扫保洁项目检查合格率、

老旧社区村清扫保洁项目检查合格率、道路清扫及时率均达到设定目标。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预算执行率 100%。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提升，辖区环境持续改善，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群众对环境改善满意度达到 90%。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外包管理工作还不够精细，需要加强对道路清扫外包公司管理考评。重视外包合作单位的筛选工作，有效的与外包单位沟通协调，加强对其工作监管力度。

2. 长效管理机制仍需加强。老旧小区基础设施差，日常巡查力度管理有待进一步提升，部分居民随意丢弃破家具及固体废弃物，破坏了小区秩序和环境卫生，往往是第三方督导问题的重点，问题的解决是暂时性的，管理常态仍需加强，并形成长效机制。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做好日常清扫保洁监管工作，严格加强日常管理，根据市、区第三方考核和环卫所检查情况进行考核、处罚。

（2）加大日常对老旧小区和背街小巷的巡查，及时制止辖区居民随意丢弃垃圾的行为，更好维护道路清洁成果。

（3）加强宣传，每月作为负责人和分管领导一起到社区进行法规宣传和处理居民投诉相关问题；采取日常督导与

督办并用、集中整治与常态管理并行等多种方式，完成辖区背街小巷和老旧小区清扫的检查。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2022 年度“道路清扫保洁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5

项目名称		道路清扫保洁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30.02	330.0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得分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稽查次数		≥2次/周	≥2次/周	
			老旧社区村清扫保洁稽查次数		≥2次/周	≥2次/周	
		质量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项目检查合格率		90%	90%	
			老旧社区村清扫保洁项目检查合格率		90%	9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道路清扫及时率		95%	95%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环境改善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301.77万，年中压减136.6万，财源建设经费补充资金164.85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项目自评结果

(一) 自评得分

按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及洪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绩效发[2023]1 号）等文件，根据绩效评价规范的要求和本次评价的实际情况，本项目评价工作组对 2022 年度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列入部门预算安排的“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按照《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2 年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评价指标体系及分项分值，根据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实际完成情况考评结果，绩效自评分数 98 分，根据综合得分参照《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确定项目考评的结果类型、结果级别，项目执行结果类型为“A+”，级别为“优”。

各项目目标自评得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目标值	得分
1	预算执行情况	20	20
2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20
3	产出指标	30	30
4	效益指标	30	28
	合 计	100	98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2 年“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项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20.00 万元，决算数 52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

“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项目全年实际支付 52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支付 520.00 万。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 年度，街道及时拨付 26 个社区惠民项目资金 520.00 万元，资金覆盖所有社区，项目预算执行率及项目完成及时率均达到 100%。

2022 年“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项目的开展，一是高标准、严要求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评迎检工作；二是传承优良传统，开展“我们的节日”活动；三是积极开展道德模范等先进典型学习宣传活动。各社区紧贴居民需求，抓好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建设，采取多彩文明实践活动，弘扬时代新风；广泛开展“武汉以我为荣”文明实践活动，以基层的创造力激发出文明实践的生命力。居民急盼难问题得到积极解

决，促进了区域经济发展，社区更加和谐，惠民项目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社区绿化、卫生环境及文化设施等方面有待进一步改进。既要在硬件方面加大投入，也要在营造良好的卫生、绿化环境上下功夫。

2. 居民参与积极性不高，热情不足。不少居民被动参与，缺乏主人翁意识。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积极探索创新社区文化建设管理机制，加强社区文化工作队伍建设。

（2）加强督导，强化社区管理、社区建设、社区服务等职能。通过居民大会、居民代表大会和业主委员会等社区议事机制，准确把握居民文化需求，应该充分发挥好社区居委会的服务功能。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2022 年度“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8

项目名称		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党建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20.00	520.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覆盖所有社区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发展促进度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7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急盼难问题解决度		有所解决	有所解决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和谐发展持续度		可持续	可持续	7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惠民项目群众满意度		≥95%	≥95%	7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社区惠民项目资金是由市财政和区财政按1：1比例配套安排用于解决社区居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各类民生问题的专项资金。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优先安排。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洪山派出所过渡用房建设、装修改造经费项目 自评结果

（一）自评得分

按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及洪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绩效发[2023]1 号）等文件，根据绩效评价规范的要求和本次评价的实际情况，本项目评价工作组对 2022 年度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列入部门预算安排的“洪山派出所过渡用房建设、装修改造经费”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按照《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2 年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评价指标体系及分项分值，根据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实际完成情况考评结果，绩效自评分数 97 分，根据综合得分参照《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确定项目考评的结果类型、结果级别，项目执行结果类型为“A+”，级别为“优”。

各项目目标自评得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目标值	得分
1	预算执行情况	20	20
2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20
3	产出指标	30	30
4	效益指标	30	27
	合 计	100	97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2 年“洪山派出所过渡用房建设、装修改造经费”项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92.00 万元，项目支出决算数 1,292.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洪山派出所过渡用房建设、装修改造经费”项目全年实际支付 1,292.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支付 1,292.00 万。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洪山派出所地块房屋征收面积为 3572.72 m²，被征收户为 1 户（被征收房屋 1 栋），洪山区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对该项目下达了《房屋征收决定》，根据区政府会议精神，洪山派出所计划搬迁至卓刀泉街道湖北商贸学院旁原福利院地块过渡房办公，我街道已完成涉及过渡房装修事宜的相关机构招标工作，相关施工单位已按期进场建设施工，已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完成全部建设、改造工作，现阶段等待洪山派出所组织搬迁入户使用。

2022 年 6 月 27 日，我街道与洪山分局签订《房屋征收

补偿协议》，房屋征收补偿款已按要求缴纳洪山区财政局。其次，就洪山派出所过渡事宜，我街道积极与分局、园林场沟通协商，已签订了三方《框架协议书》。

经考核，2022 年“洪山派出所过渡用房建设、装修改造经费”项目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完成绩效目标。办公用房验收合格率、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项目预算执行率均达到 100%，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派出所及人民群众日常工作正常运行，社会环境有序提升，辖区环境持续改善，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业主单位及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房屋征收计划量大、时间紧，而安置房建设及房屋安置补偿则往往由于建设用地、资金、方案制定时条款不严谨，造成现场解释工作有难度等要素泄后而影响建设进度。

2. 历史遗留问题为征收中比较突出问题，因年限久远，无法具体确认，因历史遗留原因导致部门被征收户抵制房屋征收。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进一步加大力度做好宣传工作，协调好带有个人情绪的被征收户。

(2) 加大征收工作人员及经费的投入，保障工作开展。

(3) 抓紧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街道将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2022 年度“洪山派出所过渡用房建设、装修改造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洪山派出所过渡用房建设、装修改造经费					
主管部门		三旧改造指挥部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292.00	1,292.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办公用房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100%	100%	9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房屋使用者满意度		≥95%	≥95%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城镇垃圾处理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得分

按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及洪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绩效发[2023]1 号）等文件，根据绩效评价规范的要求和本次评价的实际情况，本项目评价工作组对 2022 年度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列入部门预算安排的“城镇垃圾处理费”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按照《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2 年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评价指标体系及分项分值，根据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实际完成情况考评结果，绩效自评分数 96 分，根据综合得分参照《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确定项目考评的结果类型、结果级别，项目执行结果类型为“A+”，级别为“优”。

各项目目标自评得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目标值	得分
1	预算执行情况	20	20
2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20
3	产出指标	30	29
4	效益指标	30	27
	合 计	100	96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2 年“城镇垃圾处理费”项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96.73 万元。2022 年“城镇垃圾处理费”项目支出决算数 796.7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 年度，街道根据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的总体部署，落实市、区下达的各类文件精神，坚持市容环境巡查、督导工作，持续推进环境整治，处理城市垃圾，监督协调辖区路段及社区做好环境卫生，提升城市综合环境水平。街道进一步提升居民保护环境意识，辖区环卫所日常坚持巡查，清理垃圾，美化市容环境。辖区环卫所平均 1 次/天/点位对垃圾进行清运，日常清理生活垃圾 2210 余吨。垃圾实际清运比例、清扫完成率达 100%。

2022 年，街道进行垃圾查控，在多个路段进行垃圾运输车辆检查，均无“跑冒滴漏”的现象，执法人员与运输司机耐心沟通，司机表示将配合部门工作，合理装载运输垃圾，

避免对道路造成二次污染，为保护环境、建设美好武汉尽到自己应尽的责任。

街道环卫所进行城镇垃圾处理，带动相关产业发展，美化了市容环境，提升街道城市综合管理环境整治水平，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社区群众对市容满意度达到 90%。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老旧社区常态化管理不够，老旧小区基础设施差，日常巡查力度管理不够，导致居民随意丢弃破家具及固体废弃物，小区内居民杂物占用了楼道和消防通道，破坏了小区秩序和环境卫生，往往是第三方督导问题的重点。每次靠街道突击整治，才能暂时解决问题，无法形成管理常态。

2. 路面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石牌岭路、洪达巷、广八路等路段垃圾容器问题时有发生，垃圾处理及时性有待进一步提升。老旧小区和背街小巷环境卫生标准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大巡查监管工作力度，及时发现垃圾漫溢、乱堆乱放，路面的垃圾随意乱丢等日常问题，发现一处，处理一处。加大对石牌岭路、洪达巷、广八路等重点路段和重要点位的蹲守，集中精力战胜城市顽疾，打造精致市容。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街道将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2022 年度“城镇垃圾处理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城镇垃圾处理费					
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796.73	796.73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清运次数、垃圾清运量		平均1次/天/点位垃圾清运，日常清运生活垃圾≥2000吨	平均1次/天/点位垃圾清运，日常清运垃圾2210吨	8
		质量指标	垃圾实际清运比例、清扫完成率		100%	100%	7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7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7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相关产业发展		得到带动	得到带动	5
		社会效益指标	美化市容环境		得到美化	得到美化	5
		环境效益指标	城市综合管理环境综合整治提升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市容满意度		≥90%	≥90%	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0年城镇垃圾处理费结算资金14.17万、调整预算项目经费——城镇垃圾处理费42.78万、2022年城镇垃圾处理费614.17万、2017年12月至2019年8月生活垃圾服务费结算资金90.97万、财源建设经费补充资金34.64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无军籍职工经费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得分

按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及洪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绩效发[2023]1 号）等文件，根据绩效评价规范的要求和本次评价的实际情况，本项目评价工作组对 2022 年度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列入部门预算安排的“无军籍职工经费”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按照《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2 年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评价指标体系及分项分值，根据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实际完成情况考评结果，绩效自评分数 97 分，根据综合得分参照《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确定项目考评的结果类型、结果级别，项目执行结果类型为“A+”，级别为“优”。

各项目目标自评得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目标值	得分
1	预算执行情况	20	20
2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20
3	产出指标	30	30
4	效益指标	30	27
	合 计	100	97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2 年“无军籍职工经费”项目一般公共预算数 694.47 万元，决算数 694.4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无军籍职工经费”项目全年实际支付 694.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支付 694.47 万。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 年度，街道及时拨付无军籍职工经费 694.47 万元，无军籍职工养老金发放率 100%，无军籍职工奖励金补贴发放率 100%，慰问金发放率 100%，均于 10 月前完成。

2022 年“无军籍职工经费”项目的开展，落实了《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服务管理办法》，加强无军籍职工思想政治工作，提高无军籍职工遵纪守法和遵守服务管理单位规章制度的自觉性。通过发放无军籍职工经费，提高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保持无军籍职工队伍基本稳定，提高了无军籍职工保障力度。项目群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我街辖区范围大、无军籍职工多、很多方面做的还不够细致、服务的力度还不够，各方面的工作还有待继续加强。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继续服务辖区无军籍职工，尽最大努力保障他们的利益。

（2）学习新政策，领会新意图，随时把握新动态，并保障相关精神落到实处。

（3）化解矛盾，做好无军籍职工信访稳定工作。

（4）继续做好创星级服务站等各项工作。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2022 年度“无军籍职工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无军籍职工经费					
主管部门		退役军人服务站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94.47	694.47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两节慰问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深化改革开放，无军籍职工保障度		进一步增强	进一步增强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得分

按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及洪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绩效发[2023]1 号）等文件，根据绩效评价规范的要求和本次评价的实际情况，本项目评价工作组对 2022 年度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列入部门预算安排的“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按照《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2 年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评价指标体系及分项分值，根据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实际完成情况考评结果，绩效自评分数 97 分，根据综合得分参照《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确定项目考评的结果类型、结果级别，项目执行结果类型为“A+”，级别为“优”。

各项目目标自评得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目标值	得分
1	预算执行情况	20	20
2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20
3	产出指标	30	30
4	效益指标	30	27
	合 计	100	97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2 年“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一般公共预算数 950.22 万元，决算数 950.2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全年实际支付 950.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支付 950.22 万。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 年 1-2 月，根据区政法委、区人力资源局要求，开展政法系统公益性岗位人员排查 1380 人次，4 月上报区政法委拟申报社区安保队员 175 人。截止 11 月 30 日，我街公益性岗位人员 255 人，其中社区安保队员 135 人，流动人口协管员 120 人。2022 年度，街道及时拨付公益性岗位补贴 950.22 万元，资金到位率、工作完成率及预算执行率均为 100.00%。

根据市区公益性岗位管理要求，对公益性岗位社保情况进行逐一核查，经比对 337 人社保信息，排查 1 人存在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期间有其他单位缴纳社保的情况并上报区

人力资源局。11月1日，区审计局对公益性岗位用人单位进行延伸审计，重点检查了珞南所安保协管员人员考勤情况，并及时将反馈的问题进行核实回复；根据区委政法委相关会议要求，11月21日-23日，对255名在职公益性岗位人员进行信息摸排并上报相关统计结果；11月25日-29日，对2022年以来享受公益性岗位社会保险补贴的人员进行底数摸排并上报区人力资源局自查情况；11月办理6名公益性岗位人员相关退出手续（5人到达法定退休年龄，1人去世）。

2022年“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的开展，落实了《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鄂人社函[2010]356号），在一定程度上帮助就业困难群体改善生活困境，是我街道近年来实行的重要一项就业援助政策。公益服务人员经济水平有所提升，对稳定就业、维护社会和谐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公益岗位人员满意度达到90%以上。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在调动各社区公益性岗位工作积极性上办法措施不多，公益性岗位工作亮点、创新不足。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整合街道综治中心办公场地和工作职能，健全优

化公益性岗位工作机制。实行日常接待和领导接待日相结合，畅通群众利益诉求反映渠道。

（2）定期调度各公益性岗位工作，推动公益性岗位交流。规范公益性岗位工作职责，明确工作要求及任务，加大公益性岗位培训力度，特别是实操工作能力的培训。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2022 年度“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公益性岗位补贴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谕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950.22	950.2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益服务人员经济水平提升度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疫情防控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得分

按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及洪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绩效发[2023]1 号）等文件，根据绩效评价规范的要求和本次评价的实际情况，本项目评价工作组对 2022 年度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列入部门预算安排的“疫情防控经费”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按照《2022 年度“疫情防控经费”项目自评表》评价指标体系及分项分值，根据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实际完成情况考评结果，绩效自评分数 98 分，根据综合得分参照《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确定项目考评的结果类型、结果级别，项目执行结果类型为“A+”，级别为“优”。

各项目目标自评得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目标值	得分
1	预算执行情况	20	20
2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20
3	产出指标	30	30
4	效益指标	30	28
	合 计	100	98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2 年“疫情防控经费”项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841.60 万元。2022 年“疫情防控经费”项目支出决算数 4,841.6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 年度，街道扎实推进疫情防控工作。街道以公共服务办牵头，其他部门配合，及时健全疫情防控组织领导力量，进一步科学规范疫情防控流程，进一步全面精准疫情防控排查，增强居民防疫意识，贯彻精准防控策略，防止疫情扩散，稳定社区经济秩序，促进街道经济正常开展，圆满完成疫情防控工作。

2022 年，街道根据既有的规范性指引和工作流程，压实属地、部门、单位、个人“四方责任”，强化了责任担当。街道始终重视社区疫情防控工作，指导社区坚持物业小区和无物业小区差别管理。

全街共设置 213 个疫情防控值守卡口，始终坚持对境外

人员以及中高风险地区返汉人员信息提前查、早报告、预登记，织密织牢防输入疫情防控网。街道组织社区发动各方力量，对新增高风险人群中 6 个行业的从业人员进行摸排，累计共摸排登记 3000 余人，动员从业人员以每周 10% 的比例参与核酸抽检。街道针对当前疫情防控政策逐步放开的趋势，强化涉疫物资保障机制，充分备足疫情防控常态化防护物资和药品。

街道疫情防控经费项目疫情防控卡口数量达到设定目标，全年疫情稳控率为 100%，预算执行率 100%。

街道开展疫情防控工作，保障经济活动正常进行，进一步提升社区安全和谐稳定度，社区居民防疫意识不断增强，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社区群众满意度达到 95%。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疫情防控管理工作还不够精细，需要加强对社区的宣讲与培训，提升居民防疫意识与街道工作配合度，完善联防联控平台专班、安保、车辆、后勤等各种保障体系，进一步科学规范疫情防控流程。

2. 长效管理机制仍需加强。针对疫情放开的情况，街道需要进化居民防疫意识，备足疫情常态化防控物资，建立疫情防控长效机制。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当前疫情防控政策已完全放开, 街道将继续强化涉疫物资保障机制, 充分备足疫情防控常态化防护物资和药品, 建立疫情防控长效机制, 常备安保、车辆应急力量。

(2) 指导社区建立居家隔离服务队、完善重点人群信息、广泛开展动员宣传现行新冠肺炎防控政策、新冠病毒疫苗接种、个人健康防护教育、政策咨询等服务, 做好重点人群跟踪服务。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下一年度街道将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2022 年度“疫情防控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8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经费					
主管部门		隔离点、党政办、公共服务办、公共管理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841.60	4,841.60	100%	20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疫情防控卡口数量		213个	213个	10
		质量指标	疫情稳控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街道经济正常开展度		90%	90%	7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和谐稳定度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防疫意识增强度		持续增强	持续增强	7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95%	≥95%	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社区民兵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5

项目名称		社区民兵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人民武装部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1.70	11.7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区民兵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1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基层武装部工作能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1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1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7.8万，财源建设经费补充资金3.9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社区法务工作室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社区法务工作室经费					
主管部门		司法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9.50	19.5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制宣传覆盖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社区法务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受理居民法律咨询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居民法制意识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 平稳进行		≥95%	≥95%	4
		满意度指标	居民法律咨询满意度		≥80%	≥80%	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6.5万，财源建设经费补充资金13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社区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社区党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党建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85.00	185.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党建活动次数		≥2次	2次	9
		质量指标	党建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党员工作形象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4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4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55万，财源建设经费补充资金130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劳动保障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 90.2

项目名称		劳动保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劳动保障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7.10	13.00	76.02%	15.2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风行动招聘人数		100人	100人	6
			就业技能培训人次		200人次	224人次	6
			就业援助月活动		2次	2次	6
		质量指标	资料归档及时率		100%	100%	5
			宣传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覆盖率		100%	100%	6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6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76%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就业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13万，年中上级专项“三支一扶”拨款4.1万。当年已支付13万，年底根据街道实际情况申请结转“三支一扶”次年使用4.1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各部门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各部门经费				
主管部门		人大、党政办、党建办等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25.78	225.78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大组织专题调研视察活动	10次/60人	10次/60人	3
			政协组织专题调研视察活动	2次/20人	2次/20人	3
			区域化党建活动	≥2次	≥2次	3
			党员廉政建设会议	≥6次	≥6次	3
			“寻找最美家庭”示范点数量	≥4户	≥4户	3
			暑期托管室	≥7个	5个	2
		质量指标	统战工作宣传覆盖率	100%	100%	3
			群众对政策宣传知晓率	≥90%	≥90%	3
			妇联帮扶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100%	3
		时效指标	订阅重点党报党刊及时率	100%	100%	3
			档案归整及时率	100%	100%	3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影响力、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3
			有效促进青少年形成正确价值观、人生观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3
			大力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密切党群干群关系，为加强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4
		满意度指标	在职人员满意度	≥90%	≥90%	4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90%	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团工委根据实际需要进行了缩减，暑期托管室由7个降为5个；年初预算批复数为221.28万，财源建设经费补充资金4.5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安全生产经费含消防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4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经费含消防经费					
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05.75	305.75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宣传品印制		≥50000份	≥50000份	6
			安全排查次数		≥12次	≥12次	6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及消防宣传覆盖率		100%	100%	6
			消防器材配备及维护		100%	100%	6
			安全隐患整治完成率		100%	94%	4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按进度结算到位率		100%	100%	6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100%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安全意识有所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5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0%	≥80%	4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排查隐患323条，督导隐患整改302条，隐患整改率94%，剩余隐患正在进一步推进中；年初预算批复数为109.7万，财源建设经费补充资金193.45万，年中上级专项“安全生产保障经费”拨款2.6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三旧改造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三旧改造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三旧改造指挥部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40	6.4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律师答复咨询及时有效率		100%	100%	6
			旧城改造问题解决率		≥80%	≥80%	6
		时效指标	受理旧城改造问题及时率		100%	100%	6
			专项工作经费按进度结算到位率		100%	100%	6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结构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征收政策咨询满意度		≥80%	≥80%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武装部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武装部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人民武装部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00	6.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兵拉练次数		≥1次	≥1次	6
			兵役宣传次数		≥2次	≥2次	6
		质量指标	基层武装部建设达标		100%	100%	6
			武装部工作完成率		100%	100%	6
		时效指标	装备补给及时率		100%	100%	6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6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基层武装部工作能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统计工作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统计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区域发展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9.56	39.5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统计人员培训次数		≥2次	≥2次	10	
		质量指标	统计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7.5万，年中上级专项“统计工作经费”拨款32.06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科普专项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科普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域发展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7.00	7.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国科技周活动次数		≥1次	≥1次	8
			全国科技周活动参与人数		≥100人	≥100人	8
		时效指标	开展全国科技周活动时间		5月	5月	7
			开展全国科技日活动时间		9月	9月	7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科普专项活动受益人数		有效增长	有效增长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7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3万，年中上级专项“2022年科普专项工作经费”拨款4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服务企业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8

项目名称		服务企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域发展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6.00	16.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企业数量		≥180	≥180	7	
			服务企业培训次数		≥1	≥1	7	
		质量指标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企业实地走访工作完成率		100%	100%	7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8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全区经济发展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卫生计生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3

项目名称		卫生计生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03.99	103.99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健康教育宣传次数		≥1次	≥1次	7
			卫生计生政策宣传覆盖率		100%	100%	7
			爱卫活动		≥2次	≥2次	7
		质量指标	卫生计生专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6
		时效指标	计生专网维护及时率		100%	0%	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卫生健康生活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6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6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现在没有计生专网维护，无法执行计生专网维护及时率指标。年初预算批复数为20.46万，年中上级专项“区级计生事业费”拨款21.53万、“2022年卫生计生专项经费”拨款62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红色物业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红色物业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3.40	23.4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五有、五保”开展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综合管理环境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退役军人服务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退役军人服务站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8.00	28.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 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 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优抚对象覆盖率		100%	100%	9
		质量指标	退役军人服务工作完成率		100%	100%	9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9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优抚对象权益，稳定 社会发展率		100%	100%	8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 平稳进行		≥95%	≥95%	8
		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15万，财源建设经费补充资金13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文体专项补助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 93.4

项目名称		文体专项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文体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3.00	20.00	86.96%	17.4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文体活动次数		≥2次	≥2次	9
			举办读书活动		≥1次	≥1次	9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9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87%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文化生活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8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20万，年中上级专项“文化站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拨款3万。受疫情影响，无法组织居民开展文体活动，当年已支付20万，年底根据街道实际情况申请结转“文化站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次年使用3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信访维稳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5

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经费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70.38	70.38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信访积案结案化解率	≥95%	≥95%	8
			群众投诉受理回访办结率	100%	100%	8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按进度结算到位率	100%	100%	9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安全感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7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80%	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70万，财源建设经费补充资金0.38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综治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 94.4

项目名称		综治经费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78.91	76.91	97.47%	19.4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得分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治宣传工作频率		12次	12次	9
		质量指标	综治工作完成率		≥95%	≥95%	8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按进度结算到位率		100%	100%	9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97%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7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80%	7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37万，财源建设经费补充资金37.91万，年中上级专项“综治经费”拨款2万、平安建设（综治工作）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2万。当年已支付76.91万，年底根据街道实际情况申请结转平安建设（综治工作）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次年使用2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街乡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街乡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司法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00	1.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法治宣传用品更新频率		6次	6次	12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居民法制意识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11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80%	11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聘请法律顾问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聘请法律顾问经费					
主管部门		司法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00	5.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得分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顾问合同审核率		85%	85%	9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工作完成率		100%	100%	9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9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居民法制意识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7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街乡普法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街乡普法经费					
主管部门		司法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 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00	5.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治创建和普法宣传覆盖率		90%	90%	9
			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		4次	4次	9
		质量指标	街乡普法工作完成率		100%	100%	9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居民法制意识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7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文明创建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文明创建经费					
主管部门		党建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72.50	72.5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明宣传覆盖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文明创建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道德建设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20万，财源建设经费补充资金52.5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 “‘两新’ 组织工作经费” 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两新”组织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党建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52	2.5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两新”组织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党员工作形象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社区党员教育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社区党员教育经费					
主管部门		党建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97.13	97.13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员教育培训次数		≥4次	≥4次	10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党员工作形象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全街党风廉政建设的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45.22万，财源建设经费补充资金51.91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街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 93.6

项目名称		街党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党建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4.00	13.00	92.86%	18.6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党建活动次数		≥2次	≥2次	9
		质量指标	党建工作完成率		100%	100%	9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9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93%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党员工作形象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7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7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13万，年中上级专项“2022年度下派选调生到村工作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拨款1万。由于疫情原因，下派选调生被调回区委组织部，当年已支付13万，年底根据街道实际情况申请结转“2022年度下派选调生到村工作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次年使用1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两新指导员津贴”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两新指导员津贴				
主管部门		党建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2.00	12.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党员工作形象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关工委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关工委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关工委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50	4.5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得分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关工委工作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育人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满意度指标	受众群众满意度		≥95%	≥9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社区党员教育经费（区级）”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社区党员教育经费（区级）				
主管部门		党建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5.22	45.2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得分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员教育培训次数		≥4次	≥4次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党员工作形象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全街党风廉政建设的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精准扶贫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精准扶贫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党政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7.00	37.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扶贫工作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精准扶贫受益人数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固定资产配置”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固定资产配置					
主管部门		党政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5.15	55.15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办公大楼养护维修工作完成率		100%	100%	9
		时效指标	固定资产配置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100%	10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街道工作运行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街道工作运行费					
主管部门		珞南街道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25.92	225.9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得分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街道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100%	10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环境改善满意度		≥90%	≥90%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90万，财源建设经费补充资金135.92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应急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 94.6

项目名称		应急经费					
主管部门		珞南街道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30.00	226.38	98.43%	19.6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事件处理及时率		≥90%	≥90%	15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90%	≥90%	14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13
		满意度指标	事件处理满意度		≥90%	≥90%	13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支付退回3.62万，已申请跨年结转，在次年使用。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老年委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5

项目名称		老年委经费					
主管部门		老年委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9.00	19.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老年委工作完成率		100%	90%	9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老龄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1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12
		满意度指标	受众群体满意度		≥90%	≥90%	11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因为疫情原因无法进行春秋游。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街财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街财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财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8.00	18.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个税核算完成及时率		100%	100%	8
			软件维护及时率		100%	100%	8
			内控及预算绩效目标编制及时率		100%	100%	9
			部门经费按时资金结算到位率		100%	100%	9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100%	10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7
		满意度指标	财务外包满意度		≥90%	≥90%	7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社区村管理的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5

项目名称		社区村管理的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7.23	207.23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区工作者培训次数	2次	2次	8
		时效指标	社区应维修及时率	100%	100%	7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8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90%	90%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26万，年中调减1.61万，财源建设经费补充资金182.84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税收服务站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 97

项目名称		税收服务站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区域发展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8.50	58.5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 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 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税收服务站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1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12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2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 稳进行		≥95%	≥95%	1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1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 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门前三包员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门前三包员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53.01	153.01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得分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门前三包责任书签订率		≥95%	≥95%	7
		质量指标	门前三包项目检查合格率		100%	100%	7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8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6
		生态效益指标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7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环境改善满意度		≥90%	≥90%	7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252万，年中调整为财政预拨经费98.99万,当年支付153.01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道路服务外包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4

项目名称		道路服务外包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48.20	248.2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得分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服务外包段面/里程数		≥2段/约7km	≥2段/约7km	7
		质量指标	道路服务外包项目验收达标率		100%	100%	7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7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6
		生态效益指标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7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环境改善满意度		≥95%	≥95%	7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410万，年中调整为财政预拨经费161.8万,当年支付248.2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政务服务中心运营相关费用”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5

项目名称		政务服务中心运营相关费用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4.05	34.05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得分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务事项四办比例		≥95%	≥95%
			24小时自助区维护次数		≥5次	≥5次
		质量指标	政务事项办结率		100%	100%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共服务的效率及质量		有效提升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满意度指标	居民政务服务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37万，年中调减2.95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社区网格化专项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社区网格化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网格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3.00	33.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区网格化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共服务的效率及质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购买服务（街道、社区财务外包）”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街道、社区财务外包）					
主管部门		财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3.00	53.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 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 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财务核算规范性		95%	95%	9
		时效指标	账务核算、税务处理及时率		100%	100%	10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 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财务外包满意度		≥90%	≥90%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社区办公用房建设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社区办公用房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1.68	41.68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 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 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得分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办公用房验收合格率		100%	100%	9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100%	100%	9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 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房屋使用者满意度		≥95%	≥95%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56.12万，年中调减14.44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 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便民服务中心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41

项目名称		便民服务中心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9.00	19.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因便民服务中心装修进度未完成，需在次年按照绩效目标任务继续执行。		3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务事项四办比例		≥95%	0%	0
			24小时自助区维护次数		≥5次	0次	0
		质量指标	政务事项办结率		100%	0%	0
			装修质量合格率		95%	0%	0
		时效指标	工作经费按进度结算到位率		95%	100%	6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100%	6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企业群众办事需求，提升办事环境便捷舒适度		有效提升	逐步提升	2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2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2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预算资金139万，因便民服务中心装修进度未完成，根据实际工作开展情况调减120万，当年支付租金19万。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社区共同缔造建设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5

项目名称		社区共同缔造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党建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53.74	153.74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共同缔造建设数量		1个	1个	7
		质量指标	环境改善项目验收达标率		100%	100%	7
		时效指标	环境改善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100%	7
			工作经费按进度结算到位率		100%	100%	7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7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幸福感提高率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7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6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财源建设经费补充资金200万，根据实际工作开展情况调减预算46.26万，当年支付153.74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一次性项目，需在次年按照绩效目标任务继续执行。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垃圾分类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5

项目名称		垃圾分类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43.72	343.7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垃圾分类活动		≥70次	104次	7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分类参与率、生活垃圾分类准确率		>85%	90%	7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7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		有所带动	有所带动	5
		社会效益指标	美化市容环境		有所美化	有所美化	5
		环境效益指标	城市综合管理环境综合整治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市容满意度		≥90%	≥90%	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调整预算项目经费—垃圾分类8.21万、垃圾分类专项工作23.49万、垃圾分类经费312.02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社区基层党组织活动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 91.8

项目名称		社区基层党组织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党建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77.23	64.83	84%	16.8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党建活动次数		≥2次	≥2次	10
		质量指标	党建工作完成率		100%	100%	9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84%	8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2社区基层党组织活动经费38.3万、2021年社区基层党组织活动经费38.93万元。当年已支付64.83万，年底根据街道实际情况申请结转“2022社区基层党组织活动经费”次年使用12.4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洪山区优化营商环境先进个人”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8

项目名称		洪山区优化营商环境先进个人					
主管部门		区域发展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0.60	0.6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先进个人数		1人	1人	10
		时效指标	表彰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促进度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9
		社会效益指标	营商环境优化促进率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9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表彰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 “‘四上企业’ 工作经费” 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3

项目名称		“四上企业” 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域发展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6.92	16.9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商引资产业项目增长率	≥2%	≥2%	7
			规上工业产值增加率	>50%	>50%	7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达标率	100%	100%	8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8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域发展统计保障度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7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四上企业” 服务满意度	80%	80%	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社区兼职统战委员工作补贴”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社区兼职统战委员工作补贴					
主管部门		党建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24	6.24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党员工作形象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域发展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0.90	0.9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覆盖辖区所有社区		100%	100%	10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劳动力调查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劳动力调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域发展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00	1.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覆盖辖区所有社区	100%	100%	10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区域发展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7.70	7.7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报高新企业数量		>150家	170家	8
			新增高新技术培育库企业		>50家	85家	7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8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科技创新促进率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0%	≥90%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少数民族群众牛肉价格补贴”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少数民族群众牛肉价格补贴				
主管部门		党建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2.26	12.2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覆盖辖区所有社区	100%	100%	10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妇女小组建设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4

项目名称		妇女小组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妇女联合会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00	3.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创建妇联小组社区	≥10个	10个	9
			小组建设完成率	100%	100%	9
		时效指标	工作经费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 “‘十佳志愿服务社区’项目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 96

项目名称		“十佳志愿服务社区”项目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团工委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0.30	0.3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十佳志愿服务社区数量	2个	2个	10
			青年志愿服务网建设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工作经费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8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青少年暑假社区托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青少年暑假社区托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党建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97	1.97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暑期托管项目参与社区	5个	5个	10
			托管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工作经费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8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节日慰问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节日慰问经费					
主管部门		退役军人服务站、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55	6.55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慰问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计划执行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慰问对象生活改善度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志愿兵公共服务岗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8

项目名称		志愿兵公共服务岗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退役军人服务站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85.81	385.81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两节慰问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志愿兵经济生活水平提高度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7
		社会效益指标	志愿兵公益岗、公共服务岗保障度		进一步增强	进一步增强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志愿兵公共服务岗工会经费9.72万、志愿兵公益岗、公共服务岗工资356.29万、志愿兵公共服务岗绩效19.8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养老机构建设、运营补贴”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5

项目名称		养老机构建设、运营补贴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48.32	148.3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数量		24个	24个	6
		质量指标	养老机构建设合格率		100%	100%	6
			养老机构运营正常率		100%	100%	6
		时效指标	建设按时完工率		100%	100%	6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发展促进度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6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居民生活获得感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和谐社区创建度		持续创建	持续创建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82万，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146.50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37.12	237.1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覆盖所有社区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经济水平提高高度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237.12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安保队员协管员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3

项目名称		安保队员协管员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6.36	16.3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9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9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安全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成人教育与社区教育市级补助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成人教育与社区教育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文体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2.00	12.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经费结算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受教育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0%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项目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 95

项目名称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9.08	9.08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家庭养老床位数		30张	30张	8
		质量指标	完成申报家庭评估工作		100%	100%	7
		时效指标	智能化设备改造按时完工率		100%	100%	8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养老服务		得到强化	得到强化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和谐社区创建度		持续创建	持续创建	8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9.08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灾害信息员通讯补贴”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灾害信息员通讯补贴					
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0.84	0.84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通讯员工作进行顺利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基层科普能力建设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基层科普能力建设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区域发展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0.00	10.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基层科普建设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科普专项活动受益人数		有效增长	有效增长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社区(村)协管员补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社区(村)协管员补助					
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60	2.6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所有社区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维稳促进度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村协管员满意度		≥95%	≥95%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妇女联合会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00	4.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治理能力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国际化社区创建”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4

项目名称		国际化社区创建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0.00	10.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国际化水平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社区办公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社区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21.34	221.34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办公能力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燃管办伙食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燃管办伙食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40	5.4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工作顺利进行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代管退休人员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代管退休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2.07	52.07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退休人员生活水平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优秀自管小区评选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优秀自管小区评选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9.88	59.88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秀自管小区数量	10个	10个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生活水平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自建房安全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5

项目名称		自建房安全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8.84	8.84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排查自建房数量		399栋	399栋	8
			整治房屋数量		9处	9处	7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8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安全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充分就业社区表彰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充分就业社区表彰经费				
主管部门		劳动保障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60	5.6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就业水平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健康中国行动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健康中国行动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60	2.6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关心问题聚焦度	有效聚焦	有效聚焦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医疗费报销”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医疗费报销					
主管部门		财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0.32	0.3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疗费报销覆盖率		100%	100%	12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2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生活水平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1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 95

项目名称		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7.52	7.5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控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人数	20人	20人	10
		时效指标	政策落实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肇事肇祸危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职责履行促进率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救济人员补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救济人员补助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0.92	0.9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按时发放		100%	100%	10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济人员生活保障度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支农返汉生活补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支农返汉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劳动保障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2.65	22.65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按时发放		100%	100%	10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支农返汉人员生活保障度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纳凉取暖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3

项目名称		纳凉取暖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8.00	28.00	100%	20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取暖点开放次数		>150次	161次	8
			纳凉服务人数		>6000人	>6000人	8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8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体现度		得到体现	得到体现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临时救济”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4

项目名称		临时救济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0.19	0.19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救济人数	1人	1人	8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8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8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社会救助力度	得到增强	得到增强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残疾人及子女学费补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5

项目名称		残疾人及子女学费补助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40	2.4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覆盖所有社区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扶残疾人群体政策体现度	得到体现	得到体现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街道将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三助一护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三助一护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9.11	29.11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累计服务特殊困难老年人人数	>350人	409人	8
		质量指标	月探访率	100%	100%	7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8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居民生活获得感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和谐社区创建促进度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百岁以上老人生日及体检慰问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百岁以上老人生日及体检慰问金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65	1.65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慰问覆盖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敬老关爱政策体现度	得到体现	得到体现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残疾人文体活动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残疾人文体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00	5.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覆盖所有社区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扶残疾人群体政策体现度	得到体现	得到体现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家庭病床服务、康复训练项目”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5

项目名称		家庭病床服务、康复训练项目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40	2.4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帮扶家庭数量		40家	43家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扶残疾人群体政策体现度		得到体现	得到体现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就业援助岗”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就业援助岗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22	20.2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覆盖所有社区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扶困难群体政策体现度	得到体现	得到体现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灵活就业残疾人社保补贴”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5

项目名称		灵活就业残疾人社保补贴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88	4.88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覆盖所有社区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扶残疾人群体政策体现度	得到体现	得到体现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财源建设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评得分：94

项目名称		财源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共管理办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3.22	202.9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各部门工作顺利进行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8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财源建设资金补充公共服务办及公共管理办工作经费203.22万，当年已支付202.92万，年底根据街道实际情况申请结转次年使用0.3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